

赤峰市“十四五”服务业发展规划

委托单位：赤峰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编制单位：中智科博(北京)产业经济发展研究院

二〇二二年十月

序 言

伴随着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步伐加快，赤峰市服务业发展取得了显著成效，由传统的物流、商贸、仓储、交通运输等业态向金融保险、现代物流、信息服务、文化旅游等多种业态创新发展，产业规模不断扩大，能级不断提升，对全市经济的支撑作用也进一步增强，已成为赤峰市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另一方面，与赤峰市日益增长的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相比，全市现代服务业发展仍面临着做大总量与提升质效的双重任务。加快服务业发展，对推动全市经济结构调整，促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增强赤峰市综合服务功能具有重要意义。本规划是赤峰市“十四五”时期的一项重要专项规划，是对《赤峰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有关内容的延伸和细化，是指导赤峰市“十四五”时期服务业发展的重要依据。

目 录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1
第一节 发展回顾	1
第二节 发展环境	6
第二章 总体思路	10
第一节 指导思想	10
第二节 基本原则	10
第三节 发展目标	12
第三章 构建“一核一环一带” 345 空间格局	15
第一节 “一核” 引领	16
第二节 “一环” 协同	16
1、喀喇沁旗	17
2、宁城县	17
3、敖汉旗	17
4、翁牛特旗	18
第三节 “一带” 提质	18
1、阿鲁科尔沁旗	18
2、巴林左旗	19
3、巴林右旗	19
4、林西县	20
5、克什克腾旗	20

第四章 谱写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21
第一节 高水平建设区域创新型城市	21
1、积极发展科技服务	22
2、大力提升工业设计能力	24
3、创新发展软件和信息服 务	25
第二节 做大做强商贸服务物流枢纽	28
1、加快发展现代物流	28
2、创新发展现代商贸	31
第三节 建设特色文化旅游度假基地	36
1、创新发展全域旅游	36
2、着力发展文化产业	39
3、促进文旅融合发展	39
第四节 构筑金融商务高端服务集聚地	43
1、加快发展金融服务	43
2、健全金融服务体系	43
3、促进总部发展	44
4、深化发展会展经济	44
5、提升发展商务服务	45
第五节 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46
1、健全房地产服务体系	46
2、调控住房供应结构	46
3、加快发展物业服务	47

第六节 全面提升公共服务和管理水平	49
1、教育服务	49
2、医疗服务	49
3、养老服务	50
4、体育服务	51
5、家政服务	52
第五章 实施六大重点工程	53
第一节 数字赋能工程	53
1、发展数字化生产性服务	53
2、推广数字生活新服务	53
3、加快数字新基建布局	54
4、推进数字化改革	54
第二节 质效提升工程	57
1、推动企业主体做大做强	57
2、创建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	57
3、加强质量、品牌、标准建设	57
第三节 融合发展工程	58
1、推进“两业融合”发展	58
2、加速服务业态融合发展	59
3、引导区域联动协同发展	59
第四节 改革创新工程	60
1、深化资源要素市场化改革	60

2、	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市	60
3、	提高服务业绿色发展水平	61
第五节	开放协同工程	61
1、	全面融入全球服务业产业链建设	61
2、	积极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圈	61
3、	深化推进招商引资	62
第六节	要素支撑工程	63
1、	打造人才生态最优市	63
2、	加强用地、资金、政策供给	63
3、	强化服务业有效投资	64
第六章	保障措施	65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65
第二节	健全监督考核	65
第三节	优化营商环境	66
第四节	完善政策支撑	67
第五节	强化项目引建	67

第一章 发展基础与发展环境

第一节 发展回顾

“十三五”期间，全市上下坚持把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作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重要抓手，深入打好现代服务业攻坚战，坚持项目带动，积极整合资源，优化产业布局，服务业发展呈现总量扩大、贡献提升、结构优化的良好态势。“十三五”服务业发展规划确定的任务基本完成，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为全面开启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总量规模快速增长。“十三五”期间，赤峰服务业总量规模不断扩大，服务业增加值由2015年的701.7亿元增加至2020年的867.2亿元，总量规模稳居蒙东第一位。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年均增速约为5.3%，比同期全自治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速（5.0%）高0.3个百分点。过去五年，全市实现服务业税收96.8亿元，比2015年增加18.1亿元，占全市税收的比重为57.1%，成为全市第一大税源产业。2020年全市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583.4亿元，位居自治区前列，年均增长4.2%。



图 1 2015-2020 年服务业增加值（亿元）及增速

数据来源：赤峰市 2015-2020 年统计公报

产业结构逐步优化。“十三五”时期，赤峰市三次产业结构由 2015 年的 14.9: 47.4: 37.7 调整为 2020 年的 19.6: 31.2: 49.2，产业结构实现从“二三一”到“三二一”的历史转变，服务业引领经济增长的能力显著增强，剔除疫情影响因素，自 2017 年以来，服务业对国民经济增长贡献率基本保持在 50%左右，在保持较快发展速度的同时，其内部结构也明显改善，服务业结构转换与升级正在加快，逐步由过去以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零售业、餐饮业等传统服务业为主，发展为传统服务业与现代服务业同时发展的格局。数字经济下的在线办公、在线教育、远程医疗等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新动力支撑作用逐步显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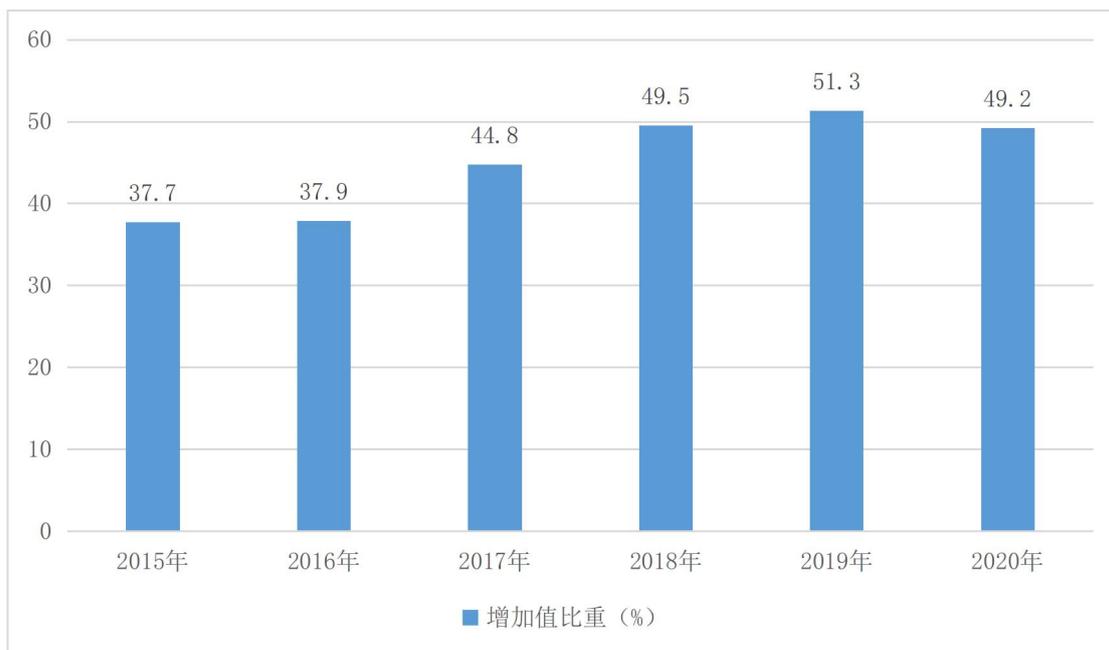


图 2 2015-2020 年服务业增加值占 GDP 的比重

数据来源：赤峰市 2015-2020 年统计公报

产业优势逐渐显现。商贸领域成绩突出，投资建成龙腾国际广场、新城区帝豪商务区等一批重大商贸综合体和商务区，落地松山万达广场、桥北新众联、林西红星美凯龙等大型连锁企业。商贸物流体系不断完善，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成功获批，“电子商务进农村牧区综合示范项目”实现全覆盖，2020 年全市四上企业电子商务销售金额 46.2 亿元。临港产业加快崛起，赤峰次临港产业区加快建设。文旅产业不断壮大，全市五年累计接待境内外游客 8657 万人次，旅游人数年均增长 13.3%，旅游业累计总收入 1349 亿元，旅游收入年均增长 15.7%，全市创建了 1 个 5A 级旅游景区、3 个自治区级全域旅游示范区。会展经济加快发展，高

水平举办多届赤峰·中国北方农业科技成果博览会、红山文化节等精品活动。全市新增各类金融机构 18 家，资本市场上市、挂牌企业达到 242 家，银行业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分别达到 2606 亿元、2155 亿元。

平台建设成效显著。高标准推进生产性服务平台建设，大幅提升科创平台能级，“十三五”期间，全市新增各类科技创新平台载体 152 个，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共建成科技创新平台载体 297 个，其中国家级 102 个，自治区级 181 个，市级 14 个；赤峰国家农业科技园区核心区已建设面积 685 公顷。优化提升生活性服务业集聚平台，以“六张旅游王牌”为核心的“三步走”旅游发展战略全面实施，初步形成集时尚消费、休闲游乐、教育培训为一体的城市综合价值经济链。

改革创新不断深化。实施重点改革任务 578 项，完成改革成果 266 个，被国务院表彰为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成效明显城市、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成效明显地区。营商环境持续改善，商事制度改革走在自治区前列，累计为各类市场主体减税降费 95 亿元。实施以“赤子峰会”为重要平台的招商引资新模式，积极承接产业转移，累计引进国内区外资金 1324 亿元。赤满欧国际班列开通运行，成功获批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城市。

在肯定发展成绩的同时，全市服务业发展还存在一些问题：

产业结构有待优化。赤峰生产性服务业发展整体层次不高、动力不足、发展滞后，未能与制造业转型升级形成合力，尤其是数字经济、科技服务、金融服务、商务服务等高端服务业发展规模和水平还非常小；生活性服务业以“短、平、快”的商贸、物流、旅游、餐饮、房地产等传统服务业为主，新兴产业发展较慢，服务业仍然处于低层次结构水平。

企业规模有待壮大。整体上龙头企业非常少，中等规模企业的实力较弱，还不足以成为发展的中坚力量；小企业有一定数量，但没有起到协作配套的作用，与主导企业没有形成相关联的产业链条；主导企业的“溢出效应”难以发挥，带动作用不明显；现有企业对产业的带动辐射较弱，在全国有影响力的知名度的服务业品牌稀缺。

创新能力有待提升。服务业领域创新能力普遍较弱，与国际接轨的专业化人才明显不足，影响了跨境电商、国际贸易、专业服务等行业加速发展。同时，人才交流机制不尽合理，阻碍了专业化人才的流动，跨区域人才合作、创新人才激励政策等方面进展缓慢。

融合发展有待加强。“两业融合”“三产融合”“产城人文融合”等“服务业+”关联度较低，并且服务业内部各行业联动发展仍有待提升，物流、信息、旅游等服务业各领

域尚未形成统筹发展格局。

营商环境亟待改善。在基础建设、城市治理水平、服务体系方面还需要大力提升。全市促进服务业统筹发展的体制机制还不完善，服务业相关的行业协会等社会组织的引领指导和监管作用尚未充分体现。知识产权保护、征信体系、标准认证体系、统计监测体系等方面建设相对滞后，针对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新技术的相关配套措施亟需进一步完善。

第二节 发展环境

“十四五”期间，国内外发展环境和趋势发生深刻复杂变化，全球疫情还在不断演变，未来走向还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立足百年未有之大变局，赤峰服务业发展面临诸多的机遇和挑战。

“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加速构建，不断拓展服务业市场新空间。当前，国际环境日趋复杂，疫情影响广泛深远，全球化与“逆全球化”博弈升温，不稳定性和不确定性明显增加。应对国际局势，我国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对赤峰而言，全面顺应和融入以国内大循环为主的“双循环”新发展格局，高水平畅通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链接通道，将有效驱动服务业重大项目建设，优化贸易结

构，带动提升区域商贸流通、智慧集散等流通体系，激发全时空各领域消费潜力，有力推动“十四五”服务业市场空间拓展。

新一轮科技革命正在孕育兴起，赋能服务业数字化升级新动力。伴随5G、大数据、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不断渗透应用服务业发展的各领域，基于数字技术的“平台经济”有效串联起生产、服务、物流、支付等各个环节，形成系统化集成的新生产方式、商业模式和增长空间。以“数字赋能”为主要特征的服务业全产业链线下服务“线上化”转型趋势愈发凸显。对赤峰而言，抢抓全自治区数字经济创新发展试验区建设机遇，加速赤峰服务内容、业态和模式创新，促进数字生活新服务行动实施，全方位推动服务业创新升级。

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全面推进，提速建设服务业新高地。

“十四五”时期，“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战略深入推进，自治区步入城市能级跃升的关键期，积极对接京津冀城市群。同时，自治区围绕构建“一核双星多节点”的城镇空间发展新格局，建设赤通“双子星”城市圈，推动东部地区城市间要素有效集聚和交流，有力推动赤峰融入环渤海和东北经济区的城镇联动互促格局。对赤峰而言，紧抓非首都功能疏解发展机遇，加快发展高水平开放型经济，以服务业为重点加快城市经济与中心区协同融合，以高质量高标准将赤峰建设成为功能布局合理、产业特色突出、地区错

位发展的蒙东服务业高地。

制造业和服务业深度融合，激发服务业发展新动能。围绕经济高质量发展，加快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动能转换、方式转变，成为新时期构建现代产业新体系的主体。特别是随着生产性服务业专业化、高端化发展，高水平推进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两业融合”，成为增强服务经济发展韧劲的内在要求，不仅能改善服务业自身结构，也能提高制造业的制造水平以及提升其他产业的竞争力。赤峰市要引导现代农牧业、高端装备制造、现代医药、生命健康、现代化工、有色金属精深加工等制造业向服务业衍生，加快“赤峰智造”转型升级，将有效推动赤峰服务业经济内涵式提升，引导服务业向制造业渗透，形成双向互动的发展局面，促进两业高度融合。

与此同时，国际贸易格局加速裂变。全球经济增长乏力、中美经贸摩擦增多、贸易保护主义增强，将一定程度影响赤峰服务业外资“引进来”和内资“走出去”进程。“十四五”期间，赤峰服务业发展也将面临以下几方面的挑战：

国内经济结构深度调整。国内经济面临较大的下行压力，同时消费升级面临瓶颈制约，将对未来五年赤峰服务业发展形成一定制约。

京津冀虹吸现象凸显。“十四五”期间京津冀区域人才、技术、资本等要素竞争更为激烈，区域高端资源要素面临北

京、天津等地虹吸的压力。

区域间竞争加剧。赤峰与通辽、锡林郭勒盟、辽宁朝阳等周边城市在服务业定位和结构上存在部分同质化现象，如何从区域位置相近、资源要素相仿、产业结构相似的区域竞争中脱颖而出形成独特优势，是赤峰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的重要挑战。

第二章 总体思路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内蒙古工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紧紧围绕“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深化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支持传统服务行业改造升级，深化现代服务业与先进制造业深度融合，培育服务业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现代服务业，着力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品质，努力构建优质高效、布局优化、竞争力强的服务产业新体系，不断满足产业转型升级需求和人民美好生活需要，奋力开创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新局面，全力跻身自治区经济发展第一方阵，释放新活力，增添新动能，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市。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以推进改革创新为核心动力。贯彻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营造良好创新环境，加快发展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打破制约服务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积极探索实行更具弹性的新型管理模式，推动制度体系和发展环境系统

性优化，最大限度激发市场活力。

坚持以服务高端智造为突出优势。紧扣全面建成具有区域优势的现代产业体系的发展目标，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尊重企业的市场主体地位，大力发展高端智造型生产性服务业，形成服务业发展的自我调节机制和自主成长能力，全面提升质量、标准建设体系，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

坚持以融合开放发展为重要路径。促进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两业”深度融合，形成有利于提升赤峰制造核心竞争力的服务能力和服务模式。实施更加主动的国际化发展和区域合作战略，深度参与“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建设，鼓励服务业企业在全国范围内配置资源、开拓市场，形成更高水平竞争优势。

坚持以实现共同富裕为根本目标。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发展导向，加快服务业数字化、标准化、品牌化发展，高效释放服务业的增收致富产业效应，切实解决地区差距、城乡差距、收入差距问题，推动人的全生命周期公共服务优质共享，形成赤峰全域一体、全面提升、全民富裕的美好愿景。

第三节 发展目标

“十四五”时期，赤峰服务业发展的总体目标是：实施服务业发展“十百千”工程，构建高质量现代服务业体系，打造全自治区服务业发展高地。服务业“十百千”工程，即建成10个以上超亿元服务业重大项目，新增入统百家以上规上服务业企业，实现千亿元服务业增加值。

总体规模再扩大。力争至2025年，服务业增加值达1200亿左右，年均增长6%左右，服务业占GDP比重达52%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800亿元左右，年均增长7%左右。服务业从业人数占全社会从业人员比重提升3个百分点。

结构质量再提升。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科技服务业、现代物流业、现代金融业、数字贸易业等一批具有区域影响力的重点行业能级得到提升，现代服务业新兴产业创新和规模化发展水平显著提高。到2025年，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提升6个百分点。现代服务业劳动生产率到达8%左右。

创新发展再提速。技术创新、业态创新、模式创新对服务业发展的驱动作用进一步强化，数字技术在服务业领域的融合和应用全面推进，数字经济对服务业的引领、撬动和赋能作用不断增强。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2.5%左右。

载体建设再加强。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建设高质量推进，商务楼宇的集聚和辐射带动作用充分发挥。到 2025 年，建成 1 个以上“数字赋能、特色鲜明、业态高端、能级突出”的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

表 1 “十四五”时期服务业发展主要指标表

分类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总量规模	1	服务业增加值	亿元	867.2	1200
	2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49.2	52 左右
	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583.4	799
	4	服务业从业人员占全社会从业人员五年累计提升比重	%	——	3 左右
结构优化	5	生产性服务业增加值占服务业增加值五年累计提升比重	%	——	6 左右

	6	服务业劳动生产率	%	——	8 左右
创新发展	7	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	——	2.5 左右
	8	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	件	0.3	0.5
	9	全社会 R&D 经费支出占 GDP 比重	%	——	1.2 以上
	10	电子商务零售额	亿元	46.2	280
载体建设	11	服务业创新发展示范区	个		1
	12	协同创新平台	个	——	5 以上

第三章 构建“一核一环一带”345空间格局

构建以赤峰市中心城区(红山区、松山区、元宝山区3区和喀喇沁旗和美园区)为现代服务业发展核心区,以环中心城区4旗县(喀喇沁旗、宁城县、敖汉旗、翁牛特旗)为协同发展环,以北部5旗县(阿鲁科尔沁旗、巴林左旗、巴林右旗、林西县、克什克腾旗)为提质升级带的“一核一环一带”服务业空间发展格局。



图3 “一核一环一带”345空间布局图

第一节 “一核”引领

依托赤峰“十四五”建设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国家特色文化旅游和生态休闲度假基地以及国家承接产业转移合作示范区的发展定位，围绕赤峰市中心城区（红山区、松山区城区、元宝山区城市规划区和喀喇沁旗和美园区）的市域主中心，打造城市综合服务发展核心区。坚持高标准创建自治区产城融合发展示范区，重点建设城市商业综合体、文化创意集聚区、总部经济产业园等产业集聚区，突出发展科技服务、行政办公、商贸物流、现代金融、文创设计、生活服务等现代服务业核心功能，强化主导功能、业态创新和重大载体建设，打造东部数字经济功能区、北部物流商贸功能区、西南部新经济功能区三大功能区和元宝山特色产城融合功能区，构建现代化创新型城市。同时中心城区还承担区域性综合服务中心、交通枢纽、旅游服务集散及文体中心等职能。

第二节 “一环”协同

依托环中心城区的喀旗、宁城县、敖汉旗、翁旗旗县4旗县的人口、区位、交通优势，大力发展商贸、物流、文化、旅游等服务业，打造绿色消费、休闲旅游、康养度假、文化体验的协同发展环。

1、喀喇沁旗

围绕创建国家休闲度假旅游示范区和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的发展目标，加快构建“旅游+”和“+旅游”产业体系，突出抓好美林谷亚高原休闲度假区、马鞍山红色教育基地、亚太多功能森林体验基地建设，发展壮大冰雪旅游，做大做强冰雪经济，争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国家4A、5A级旅游景区。大力发展商贸物流，高标准规划建设冷链物流产业园、电子商务产业园，扩容提升蒙东医药物流园，推动和美建材、家居、汽贸专业市场规范发展，打造赤峰南部物流商贸产业集中区和区域物资采购分拨中心。

2、宁城县

围绕建设“宜居宜业宜游的市域副中心城市和全域全季全业旅游基地”的发展定位，突出做强现代物流、做活文化旅游、做特现代商贸、做大金融商务、做优健康养老，以“菜果牛”为抓手，重点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电子商务、农产品冷链物流、科技服务，积极推动农业数字化发展。

3、敖汉旗

围绕“史前文化研学游”的发展定位，大力发展文化旅游，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和合理利用，以敖汉博物馆为中心，促进文化成果向文化产业转化。构建以生态观光展示游、文体赛事休闲游、旱作农业体验游为主的全域旅游新格局。积极发展商贸物流，依托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打造服务

“双创”新平台，涵盖电商平台、物流仓储、软件信息、代运营、互联网金融等在内的电商全产业链生态圈，助推中小微电商企业稳步发展，完善旗乡村三级物流体系，完成物流园区二期工程建设，加快形成内外联通、安全高效的物流网络。

4、翁牛特旗

围绕“龙凤之乡，心灵之旅”的发展定位，深度融合发展文化旅游，聚力打造大漠风光极限运动游王牌和中华龙文化品牌，全力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着力将文化旅游打造成全旗战略性支柱产业。积极发展商贸物流，实施乌丹商贸物流园区二期工程，发挥“京东云仓·蒙东一号”作用，配套发展国际物流港、数字经济产业园等功能业态，全力打造服务区域性中心城市、辐射北部旗县、面向辽沈、融入京津冀的商贸物流集散中心。培育发展金融、会展、康养等服务业态，构建新型服务业体系。

第三节 “一带”提质

依托北部阿旗、左旗、右旗、林西、克旗5个旗县的草原、森林、湿地等资源优势和产业基础，统筹推进文化旅游、现代商贸、现代物流、专业市场等特色服务业发展，加快提升竞争力和服务品质，助推产业升级。

1、阿鲁科尔沁旗

围绕“打造特色游牧文化旅游目的地和搭建大宗农畜产

品交易平台”的发展定位，做强文化旅游，抓好北部原生态游牧草原度假、南部现代草原观光、中部农耕文化体验三大核心旅游品牌建设，保护传承民族文化，着力打造特色游牧文化旅游目的地。做活商贸物流，完善城乡物流配送体系，大力发展电商经济、可追溯冷链物流，着力搭建大宗农畜产品交易平台。

2、巴林左旗

围绕“草原第一都”的发展定位，立足契丹辽文化体验游王牌和契丹辽文化国际旅游目的地战略目标，建设国际契丹辽文化特色体验游中心。深入培育现代物流，盘活上京物流园区，配建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和快递分拣中心，推动冷链物流集约发展，不断优化城乡物流配送体系。以临潢路为核心，实施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工程，建设多业态大型商贸综合体，构建区域性商贸服务区。

3、巴林右旗

围绕“神奇巴林，格斯尔文化之乡”的发展定位，扩大格斯尔、巴林石等文化资源影响力，构建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建设面向全国的特色文化旅游目的地。大力发展商贸物流，加快专业市场建设，推动特色物流小镇建设，着力打造区域性物流中心、物流枢纽和物流集散地，建成服务蒙东、辽西、冀北综合性物流集散地。

4、林西县

围绕“草原首驿”的发展定位，以西拉沐沦湖生态休闲旅游度假区、东山生态文化旅游区、生态餐厅、标准化游泳馆、餐饮美食街、历史文化园等项目为引领推动文旅融合发展。大力发展商贸物流，建设商贸服务型物流聚集城镇，打造岳各庄农副产品交易中心、红星美凯龙商业综合体、国际万商城等多个商贸中心和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

5、克什克腾旗

围绕建设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和国家生态旅游示范区的发展目标，以建设“中国北疆风景大道”为总抓手，大力发展温泉康养、冰雪体验、地质研学等文化旅游新业态，加快构建文化旅游多元融合发展新体系。围绕建设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按照“错位发展、特色布局”的原则，加快建立畅通高效、安全绿色、智慧便捷、保障有力的现代冷链物流体系。积极发展现代金融业，鼓励金融创新，扩大信贷规模。

第四章 谱写服务业高质量发展新篇章

紧扣“十四五”时期赤峰市着力建设现代化区域性中心城市、国家承接产业转移合作示范区、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国家特色文化旅游和生态休闲度假基地和中国北方重要的绿色农畜产品输出基地的五个发展定位，优化布局生产性服务业和生活性服务业，突出发展科创服务、商贸物流、文化旅游、金融商务、民生服务等现代服务业重点领域，提高服务效率和服务品质，构建高质量现代化服务业新体系。

第一节 高水平建设区域创新型城市

以《中共赤峰市委 赤峰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快科技创新发展的指导意见》为指导，贯彻落实《赤峰市人民政府关于“十四五”期间促进科技创新发展的实施意见》《赤峰市产城融合先导区鼓励科技集聚创新扶持政策》《赤峰市支持新引进高层次创新人才及团队创办科技型企业的实施办法》等政策，配套出台赤峰市科技创新平台载体、科技计划项目等政策，厚植创新土壤，营造科技创新优良环境。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构建“政产学研金服用”联动创新创业生态系统，集聚高端创新要素资源，建设创新型城市。

1、积极发展科技服务

进一步发挥科技服务对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的支撑作用，着力完善科技服务体系，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实现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把赤峰打造成内蒙古东部科技创新高地和特色鲜明的科技创新集聚区。到2025年，赤峰市全社会研究与试验发展（R&D）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GDP）比重达到1.2%以上。

构建科技服务体系。发展研究开发服务，聚焦核心技术攻关，推动赤峰高新区晋升国家级高新区，建设京蒙（亦庄·赤峰）科创产业园项目，实现人才导流、成果转化和项目孵化。发展创业孵化服务，加快构建“众创空间-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全链条孵化体系，全力创建自治区级“双创”示范基地并争取国家级试点。发展检验检测认证服务，构建面向产品研发、原料采购、生产制造、售后服务等全过程产业链、产品全生命周期检测技术服务能力。协同推进技术转移转化服务、知识产权服务等科技服务能力建设。

加快科创平台体系建设。支持国家级和区域性知名科研机构、“双一流”大学、大型企业集团特别是“科技兴蒙”

“4+8+N”涉及的高校院所，在赤峰市共建高层次、区域性协同创新平台，加强校地合作平台建设，着力引进一批高校、科研院所高端资源，加快发展研究院经济和实验室经济，落实好与中科院科技创新发展中心、上海交通大学的战略合作。

实现“以产定研、以需定研、以研促产”。加强众创空间、孵化器及加速器建设，优化全过程、全链条、全要素创新创业服务。到2025年，全市争取建立协同创新平台5家以上。

围绕赤峰建设创新型城市的发展需要，依托科技服务型企业，联合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积极组织申报自治区级技术创新中心，吸引自治区内外的优势科研力量汇聚本市，解决影响产业持续发展、转型升级等瓶颈问题，支撑引领相关产业高质量发展。规范市级技术创新中心审核、认定和管理流程，加快科技成果转化，通过成果辐射与扩散，推进企业技术创新，加快企业新产品开发，提高企业市场竞争能力。到2025年，全市建立自治区级技术创新中心1家、市级技术创新中心10家。

专栏一：重点实验室建设重点任务

提升内蒙古自治区杂粮育种重点实验室建设水平，突破杂粮产业发展技术瓶颈，加快杂粮新品种育种进程，配套杂粮高效栽培技术集成研究，在种质资源、遗传育种、栽培生理、病虫草害防治技术研究应用方面取得新进展。

整合赤峰学院自治区级教学示范中心、口腔工艺技术实验室、口腔基础研究实验室科研资源，加快改善内蒙古自治区口腔颌面疾病研究重点实验室创建条件，发挥学院口腔医学专业优势，确立口腔颌面疾病数字化诊疗、口腔材料

与修复体精密性研究、口腔肿瘤发生与转移行为等研究方向，整体提升自治区口腔医学领域科学研究水平。

大力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探索“定向服务、定向研发、定向转化”研发转化机制，深化科技成果处置权和收益权改革，实现技术要素市场化配置。发展多层次技术（产权）交易市场，着力培育一批专业化程度高、服务能力强的技术转移转化机构。到2025年，全市每万人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0.5件，认定技术合同登记金额3.6亿元。

构建内外联动创新网络。立足赤峰资源禀赋和产业发展需求，主动对接北京、上海、广东等发达省市及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清华大学、北京大学、上海交通大学等高校院所，在联合实施科技项目、推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高标准打造创新平台载体、引进培育科技型企业、吸引创新人才团队等方面开展全方位科技合作，建立长效合作机制。每年组织开展产学研对接活动5次以上，签订合作协议8项左右。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提升服务能力，优化服务流程，做好外国专家（A、B类）来华工作许可服务，为优化营商环境贡献力量。

2、大力提升工业设计能力

建立健全工业设计公共支撑平台和知识服务系统，高标准打造工业设计知名园区、知名企业、知名产品，强化工业

设计赋能产业转型升级。积极引进京津、长三角和粤港澳大湾区优质设计资源，推动在赤峰成立工业时尚设计创新中心，拓宽设计人才、项目对接渠道。引导市内新材料、医药制造企业整合内外部设计资源，设立独立核算的工业设计中心，形成“设计+研发+转化”一体化集成能力。支持“众创”“众包”“众设”发展，构建开放式协同设计创新网络，积极培育数字化、智慧化工业设计。

3、创新发展软件和信息服务业

深化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特色基地建设，依托拓佳电子产业园、恩沃科技产业园、蒙东云计算产业园和赤峰·中关村信息谷科技创新基地，术服务等领域。积极引入工业软件与行业解决方案，重点发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以及新兴信息技术服务等领域。谋划布局软件产业园，培育一批引领性龙头企业，形成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件品牌。实施智能制造计划，鼓励内蒙古朗坤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金泰中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赤峰云联科技有限公司、内蒙古泰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等软件企业发展大规模个性化定制、网络化协同制造、服务型制造等新模式，促进生产装备数字化、生产过程智能化、经营管理网络化。以发展工业互联网平台为突破口，推动“两业”融合创新发展，推进产业链“一集群一平台”建设。加速软件与各行业领域的融合应用，赋能行业全链条数字化转型。

专栏二：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重点

工业软件与行业解决方案。围绕工业产品研发设计、生产管理、市场流通、销售服务、回收再制造等关键环节，重点扶持计算机辅助设计和辅助制造、过程控制系统、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绿色制造等软件研发，推动工业软件在新材料、装备制造等工业领域的广泛应用，形成结构完整、扩充性强、安全可靠的整体应用解决方案。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做大做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重点发展信息系统设计、集成实施、系统运维等服务，提高信息系统的综合集成、应用集成能力，推动软件技术、产品和服务的一体化协同发展。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发展业务咨询、信息化规划、企业架构规划、信息技术管理、信息系统工程监理、测试评估、信息技术培训等服务，增强高端咨询能力、设计规划能力。以咨询服务为牵引，加强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和软件产品研发应用间的互动，促进软件产品和信息技术服务的应用推广。

新兴信息技术服务。依托新一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数字广播电视网、卫星导航通信系统等信息基础设施，大力发展数字互动娱乐、数字媒体、数字出版、移动支付、位置服务、社交网络服务等基于网络的信息服务。加快培育下一代互联网、人工智能、物联网等环境下的新

兴服务业态，着力推进云计算、大数据等业务创新和服务模式创新。

第二节 做大做强商贸服务物流枢纽

进一步提升现代物流和现代商贸发展水平和标准化程度，构建现代物流体系，积极发展商贸物流，完善现代交通网络，将赤峰打造成为区域物资采购供应的主要基地。

1、加快发展现代物流

重点围绕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国家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国家跨境电商零售进口试点城市建设，加快畅通连接国内国际大市场的物流通道；加强物流基础设施配套，促进物流信息化提升，推动红山区、松山区、元宝山区、喀喇沁旗“三区一旗”物流业一体化发展，打造全市物流核心区，支持天义镇、大板镇、林西镇等发挥自身优势，建成特色突出的物流小镇，构建以中心城区为核心、以重点旗县为支撑点、高效覆盖全市、有力辐射区域周边的发展格局。不断提升赤峰现代物流数字化、网络化、国际化水平。到2025年，力争物流业增加值达150亿元以上。

构建全域协同物流设施网络。立足建设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定位，强化与锦州港、天津港等港口合作，力促“赤满欧”班列双向常态化运行，建设赤峰铁路运输类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和赤峰国际物流港，实现“公铁海”集装箱联运；依托赤峰保税物流中心，创建赤峰综合保税区，加快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推进赤峰综合保税区申建工作，

发展保税仓储、物流配送、国际贸易等相关业务，高标准打造蒙东地区进口商品重要平台，推动航空口岸开放。补齐城乡物流基础设施短板，完善物流园区、物流中心（分拨中心）、配送节点三级城市物流网络体系和旗县、乡镇、村三级农村物流网络体系。构筑形成北连俄蒙、东达沈大、南接京津的大物流格局和通疆达海、面向全国“公铁海空”联运大物流体系。

有效服务产业链供应链。做强制造业供应链物流体系，紧密衔接开发区（园区）整合提升等重大战略部署，构建完善有色金属、生物医药、新材料等标志性产业链供应链价值链体系，推进蒙东国际物流港、乌丹商贸物流园区等重大项目建设，支撑制造业高质量集群化发展。创新发展现代农业供应链体系，推动具有集中采购和跨区域配送能力的农产品冷链物流集散中心和加工配送中心建设，培育一批全程物联、全链可溯、全域可视的特色农产品供应链平台。支撑商贸流通体系建设，推进二手车交易市场、报废汽车交易中心、再生资源回收分拣中心等项目建设，谋划一批专业化、规模化、智慧化的现代专业市场，鼓励发展智慧仓配一体化的场站网点。

优化物流服务体系。积极培育专业突出、分工明确、门类齐全的专业市场，打造一批产业集聚、配套齐全的现代物流园区，孵化一批规模较大、竞争力强的大型物流企业。积

极促进物流业线上、线下融合，着力发展第三方物流、金融物流、电商物流、跨境物流等现代物流新型业态；加快建设冷链物流基础设施和冷链服务网络，做大做强农畜产品、有色金属、能源化工、医药建材等专业物流，多措并举构建“枢纽+通道+网络”的现代物流体系。

构建现代交通网络。全面推进轨道交通、多式联运枢纽港、干线公路体系、城乡道路网络、物流枢纽等基础设施建设，加快赤峰“公铁海空”综合交通网络布局，实现综合交通立体化、区域交通共享化、城际交通通勤化、市域交通一体化、现代交通智慧化。

专栏三：现代物流发展重点

大力发展第三方物流。推动物流企业从运输、仓储、配送等环节向供应链管理的各个环节渗透，实现从传统物流向现代物流的转变，提高物流综合性服务水平，发展第三方物流。支持有条件的连锁企业和第三方物流企业合作，提高连锁企业统一配送效率；鼓励批发市场的建设和改造，增强物流功能，加快信息平台建设；支持传统批发企业及储运企业开展社会化、专业化的物流服务；鼓励现代物流企业通过多种形式重组整合，扩大经营规模；引导社会资金加大对物流业的投入，支持专业化的物流企业做大做强，培育一批能够提供综合性一体化服务的物流平台。

推广先进物流技术。提升流通领域现代物流水平，鼓励企业在仓储运输、装卸搬运、分拣包装各环节采用先进适用的物流技术和装备，提升流通领域现代物流技术装备水平。积极推进流通和物流企业物流管理信息化，运用企业资源计划（ERP）和供应链管理（SCM）技术，引导企业应用可视化、货物跟踪、货物快速分拣、冷链、条形码、无线射频技术（RFID）、电子订货系统（EOS）、全球定位系统（GPS）和信息交换等先进物流技术。

建立应急物流体系。为应对疫情防控等公共安全事件的发生，通过国家储备应急物流系统和社会公共应急物流系统的有机结合，构筑全市应急物流保障体系，以应对公共安全事件产生的集中特殊物流需求。建立健全应急物资监测网络、预警体系和应急物资生产、储备、调拨及紧急配送体系，重点建设粮油、医疗卫生和油料物资等储备和调运分拨系统，加强对物资储备的监督管理。根据应急物流保障任务的具体性质和可能选用的运输方式，建立通畅高效、军地一体的应急物流保障指挥体制。制定应急物资采购、储运、调拨预案，优化物流应急作业组织和程序，完善应急处理机制，提高综合应急减灾处理能力。

2、创新发展现代商贸

围绕扩大内需、适应消费方式转变的要求，深入实施商贸消费升级行动，积极培育新消费、新供给，构建差异化、

特色化、便利化的现代商贸服务体系。

提升街区商圈能级。加快步行街改造提升，加快现有商业街区升级改造，培育一批多功能、多业态商业街区，打造一批特色夜间经济集聚区，发展一批具有赤峰特色的体验式商圈。加快推进中心城区核心商圈和旗县区商业中心建设，重点打造红山区新华步行街商圈及桥北商务区、红山万达商圈、新城区玉龙商圈、帝豪商圈、松山区永业商圈及新万达广场等大型商贸中心；立足新华步行街打造文化商业中心，推动桥北商务区与新华步行街商圈联动发展，实现商贸黄金轴直贯通，着力创建国家级、自治区级步行街区；完善中心城区专业市场国土空间规划布局，留足专业市场建设空间，加快中心城区专业市场群发展。重点抓好赤峰高铁专属经济区、赤峰桥北商务区、赤峰松北新城商业综合体、赤峰中心城区专业市场工程等一批重大项目建设。加快健全城市商贸流通网络体系，规划建设“5分钟便利店+10分钟农贸市场+15分钟超市”便民生活服务圈和城市社区邻里中心。推动发展公园商业、小店经济，着力培育居民生活消费新增长点。到2025年，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800亿元左右，年均增长7%左右。

推动基础设施改造升级。推动建设一批高品位特色商业街区、大型商业综合体，通过引进万达、红星美凯龙等知名企业建设大型商业综合体项目，做好各旗县（区）商业综合

体规划，激活商业发展活力。完善便民服务设施，引进全国知名连锁便利店，支持本土社区蔬菜便利店发展，构建“中心城区15分钟便民生活圈”。加大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力度，打造体验式、交互式、综合型旅游体验项目，做大旅游消费市场。

做大做强商贸主体。制定政府采购支持商贸企业发展政策，支持赤峰市商贸企业做大做强。打造一批十亿级、百亿级商品市场，每个旗县（区）至少引进和培育一个商贸流通龙头企业。吸引大型实体零售和网络零售龙头企业在赤峰市设立法人公司或结算中心。鼓励本地商贸企业“走出去”，增强辐射能力，提高自身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推动传统零售业态改造升级。加快实体商业数字化、智能化改造，大力推进一批无人便利店、国潮店铺、专卖体验店等新零售商店建设，推动传统零售向个性化、体验式服务转变。促进电子商务繁荣发展，持续推动农村电子商务发展，实施“邮政在乡”、升级“快递下乡，高水平规划建设一批“一站式”直播电商基地。加快跨境电商发展，创新跨境电子商务企业的零售业务，鼓励跨境电商设立海外仓、体验店，打造一批品质电商、品牌电商，推进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

专栏四：现代商贸发展重点

满足美好生活全链条消费。深度挖掘消费者生命全周期和生活全场景消费需求，精准聚焦全年龄层消费者体验，提升全市人民群众消费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实现人的全面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互促共进。

实现线上线下新平衡。现代商贸线上首发线下体验、线上营销线下消费、线上下单线下提货、网店下单门店配送等融合消费模式广泛运用。加快与互联网电商企业和大型连锁商业合作，将流量变现需求和线下零售的体验相结合。

加快“夜间经济”培育。锚定夜游、夜憩、夜宴、夜赏、夜娱等新场景，围绕赤峰松北新城商业综合体、赤峰松山万达广场、赤峰桥北维多利亚摩尔城、赤峰桥北众联二期、赤峰新华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工程等月光经济重点项目，建设“月光经济”城市夜游线路，逐步形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善、业态多元、管理规范夜间经济发展格局。研究并出台促进月光经济发展鼓励政策，着力打造一批“特色餐饮、文化旅游、夜间购物、体育健身、研学培训”相融合，体现“月夜赤峰”特色的“夜间经济”品牌，进一步激发夜间经济市场活力。

打造消费者参与空间。充分发挥景点、主题乐园、博物馆、展览馆等区域的游客集聚作用，以独特的消费体验和社交体验打造购物休闲目的地和智能空间集群的创新中心，第一时间向消费者提供最前沿的消费体验。

营造放心消费环境。着力整治“假劣乱”等突出问题，破除侵害消费者权益的不合理规则。推行厂商一体的七日无理由退货制度，建立生产与流通同步、线上与线下同等的无理由退货制度。建设重要产品追溯平台，全面实现源头可追溯、流向可跟踪、信息可查询、责任可追究。建立产品和服务消费后评价制度，完善基于消费者交易评价和社会公众综合评价的企业信用评价机制。探索互联网市场监管执法办案改革，构建适应赤峰市网络消费发展的一体化监管机制。加强“12315”行政执法体系和消费者维权信息化建设，实行消费投诉信息公示，形成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消费者维权服务体系。

第三节 建设特色文化旅游度假基地

充分发挥全市文化旅游资源优势，以全域旅游为抓手，坚持文化为魂，强化科技赋能，不断提升文化旅游深度融合、创新发展的质量和内涵，高水平打造文化旅游名市，支撑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1、创新发展全域旅游

围绕建设国家特色文化旅游和生态休闲度假基地，大力推进全域旅游，构建生态、文化、旅游和科技等多元融合的文旅产业体系，实施以红山文化为核心、生态资源为依托、特色旅游为亮点的全域旅游战略布局，提升旅游服务品质，强化精准营销，打造核心景点和精品旅游线路。到2025年，培育国家5A级景区3处、4A级景区9处、国家及自治区级旅游度假区3处；培育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4处、自治区全域旅游示范区3处；年接待游客突破3500万人次，实现旅游收入450亿元。

草原风光游。有效整合北部5旗县的草原、森林、湿地等优势自然资源，加快构建“生态+旅游”产业体系，建设国内知名草原旅游目的地。深度开发阿斯哈图石林、乌兰布统、桦木沟国家森林公园等景区，创新管理模式，延长产业链条，全面提升参与性、体验性、沉浸性，建设国家4A级、5A级旅游景区集群。保护性开发原生态游牧系统，建设罕乌拉景

区、“中国草都”生态旅游区、赛罕乌拉生态休闲区、阿敦塔拉马文化传承保护基地等景区景点，打造原生态游牧文化旅游度假区、国家草原自然公园和格斯尔文化生态保护区。科学开发西拉沐沦河生态旅游资源，加快推进巴林湖旅游区、西拉沐沦湖休闲旅游度假区建设，做好“青山绿水、水草相依”的生态旅游文章。

大漠体验游。突出优质沙漠资源优势，大力开发沙漠旅游产品，丰富旅游新业态，打响大漠旅游品牌。进一步提升玉龙沙湖景区、翁根毛都沙漠旅游区建设管理运营质量，创新开发大漠体验、沙漠极限、生存训练、攀岩抱石等项目和沙漠生态休闲旅游，打造沙漠度假类主题景区。壮大全宁文化旅游创意园产业规模，发展古榆小镇、古柳田园、宝门银沙海等片区旅游，拓展大漠游线产品，建设大漠极限运动和休闲度假旅游胜地。

休闲度假游。发挥南部旗县区生态、区位优势，有序开发森林、冰雪、温泉、民俗等休闲旅游资源，打造覆盖全市、辐射周边的休闲度假旅游胜地。加快紫蒙湖、道须沟、美林谷、马鞍山、乌良苏、敖汉温泉城、八里罕圣泉小镇、龙山温泉小镇等景区建设，做大做强森林休闲、体育运动、民俗体验、温泉度假、康体养生等业态，建设燕山北麓百里旅游画廊。丰富完善中心城区休闲集聚功能，积极引进欢乐谷、方特世界等主题乐园，开发珍稀动植物馆、萌宠乐园、海洋

乐园、城市记忆、工业记忆等休闲项目，建设酒吧街、娱乐城等文化娱乐设施，大力发展“月夜赤峰”夜间经济，打造具有赤峰特色的风情体验式商圈和文旅融合打卡地。

历史文化游。着力推动文旅深度融合，打造历史文化主题景区，策划文化体验项目，研发文化创意商品，强化游客文化体验，为旅游产品“筑魂”。深入挖掘厚重的历史文化资源，积极开展考古发掘、学术研究和研学旅游，推进博物馆、文化馆、展览馆等文化场馆建设，通过虚拟现实(VR)、增强现实(AR)等数字技术提升文化旅游的参与度、体验感和互动性。深入开发红山文化所蕴含的中华文明精神价值和时代意义，建设红山文化小镇、中华龙文化产业园，整体打造红山国家公园，开发“玉见红山”系列主题项目，推出国内一流的大型实景主题演艺，把红山文化品牌打造得更加响亮。整合辽文化旅游资源，建设辽上京国家考古遗址公园、辽祖陵祖州考古遗址公园，开发历史文化场景展示、生活体验产品。积极推进红山文化遗址群、辽代上京城和祖陵遗址申遗工作，培育建设一批文化产业园区(基地)。

红色研学游。以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为主题，深入挖掘赤峰丰富的革命历史和红色文化资源，深化红色文化研究、完善红色旅游产品体系，构建“一核、两廊、多节点”的红色旅游发展格局。加强革命历史文化教育基地建设，保护好红色文化遗存和革命遗址，建好用好赤峰烈士陵园、柴

胡兰子烈士陵园、高桥烈士陵园等红色教育基地，讲好赤峰红色故事。加强红色景区项目开发，推动红色旅游产品创新，促进红色旅游与民俗旅游、生态旅游、研学旅游等相结合，使红色旅游成为开展党性教育、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国防教育的重要载体。

2、着力发展文化产业

构建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大力推进文化产业集群建设，实现文化旅游深度融合。积极推进红山文化核心区建设，打造红山文化故事 IP、形象 IP、产品 IP。利用现代科技创新手段，丰富休闲娱乐、沉浸式体验、大型演艺业态，促进数字经济、夜间经济的发展。积极推动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鼓励社会力量积极参与文化创意产业的投资，丰富文化创意产品和服务，培育文旅消费市场，实施“后备箱”工程，加大品牌塑造，打造“赤峰礼物”。到 2025 年，文化产业增加值突破 100 亿元。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持续深化“城市 15 分钟、农村 30 分钟”文化圈建设，推进综合性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建设，增强公共文化供给能力。扎实推进文化惠民工程，推动公共文化资源向农村、偏远地区、弱势群体倾斜。加强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建设城乡一体、区域均衡、人群均等的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3、促进文旅融合发展

深化“旅游+”“+旅游”产业融合创新。按照产业融合的新发展理念，推动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科技、教育、体育、商贸、物流等行业与旅游的跨界融合，打造一批产业要素齐全、产业链条完备、公共服务完善的休闲旅游目的地。

积极推进以草原地质、史前文化、格斯尔文化、辽文化、红色文化五大特色旅游资源为主题的文化演艺、影视展演、艺术创作等文旅演艺，推出富有赤峰特色的大型主题演艺。推出《日出红山》《英雄铁蹄马》《赤色号角》《顶碗舞》《古山战役》五台演艺。理顺机制体制、盘活有效资产、串联产品线路，强化四季旅游品牌建设，以推动文化和旅游高质量融合发展为核心，建设全季全域全业态文化旅游目的地。

专栏五：文化旅游发展重点

拓展特色旅游新业态。打造四大特色文旅示范区，明确文化旅游发展方向。构建环京津冀旅游休闲度假示范区，推进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冰雪主题旅游度假区、自治区级旅游度假区、温泉康养产品等多元旅游产品的建设。推进赤峰建设国家公园体制试点区工作，在保护赤峰市自然生态系统的前提下，积极创建国家公园，推动国家地质公园、国家草原公园等的建设，使赤峰成为内蒙古构筑我国北方生态安全屏障的重要支撑。推进“红山”中华文明标识地

建设，实施文化遗产保护利用工程，打造一批红山文化根脉传承项目、红山文化数字化体验项目、红山文化遗产保护与展示项目、红山文化全球推广工程、红山文化闪耀世界工程等重点项目，将“红山”打造成为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中华文化地标。

提升旅游服务品质。依托赤喀高铁推出“龙腾赤峰号”高铁专列，把整列动车打造成展示赤峰旅游文化的“移动新名片”。同时强化与京沈高铁沿线城市的旅游联动，与沿线城市共建网络化交易平台。丰富住宿产品供给，构建集高星级酒店、绿色饭店、文化主题酒店、连锁经济酒店、等级民宿等特色多元住宿设施体系，实现中心城区星级饭店全覆盖。强化旅游景区管理，提升旅游景区品质。支持旅游企业规模化经营、集团化扩张、网络化发展，实现全市十分之一旅行社获评星级品质旅行社。完善旅游基础配套设施，构建“快捷畅通慢游舒适”的旅游交通网络，补齐停车场、标识标牌、旅游服务中心等设施，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建立与国际规则相衔接的旅游服务标准体系，健全旅游市场智慧监管、联合执法及安全保障机制。

强化旅游市场营销。搭建国际化旅游营销平台，立足东北地区、辐射京津冀、链接全球，围绕“自驾游”“品质游”“深度游”和“消费购物游”，综合运用口碑营销、影视（娱乐）营销、社群营销、直播营销等多元方式，提

高营销的精准性和有效性。实施赤峰文化“出圈计划”，设立赤峰市对外文化和旅游交流精品项目库，打造50项供对外交流推广的精品。精心打造“小勇赤峰”“玉龙赤峰”“草原赤峰”“好爽赤峰”四大交流品牌。依托京津冀蒙“生态文明旅游联盟”，大力推动赤峰加入京津冀旅游“一张图、一张网、一张卡”合作项目。积极协调京沈高铁沿线城市连同赤峰推出“高铁+景区门票”“高铁+酒店”“高铁+特色美食”等旅游产品及线路。

第四节 构筑金融商务高端服务集聚地

加快发展现代金融，优化金融生态环境，推动金融与商贸物流融合发展，着力培育总部经济、会展经济等商务服务，形成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匹配、与城市现代化相协调、与企业 and 市场相适应的商务服务体系，打造现代都市金融商务高端服务集聚地。

1、加快发展金融服务

立足服务实体经济，发展科技金融、普惠金融、绿色金融、供应链金融等，加快引育集聚创投、金融科技加速器等新兴金融组织。深化金融综合改革，推进融资畅通工程纵深发展，加大金融综合服务平台推广应用力度。加快多层次资本市场建设，按照“储备一批、培育一批、辅导一批、申报一批、上市一批”的梯度原则，推动更多优质民营企业在境内外上市、挂牌。推进区块链、大数据和云计算等新技术与金融深度融合，引导金融机构加快数字化转型，促进金融科技在经济生活和城市治理等领域应用。优化升级金融生态风险预警防范体系，探索多元化债务风险化解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2、健全金融服务体系

发挥股权投资基金作用，设立创投基金，通过领投、跟投等方式，投资市内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中小企业。鼓励

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设立拟上市企业投资发展基金。鼓励政府性股权投资基金参与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和产业链整合,积极引进市外股权投资机构来赤峰设立投资基金。扩大企业债券融资规模,支持优质企业发行企业债、公司债和资产证券化产品等各类债务融资工具。支持企业发行绿色公司债、乡村振兴债等特色债券融资产品,探索建立债券融资增信机制。到2025年,力争在主要资本市场交易场所上市企业达5家左右。

3、促进总部发展

依托金融中心、商务中心的集聚优势,重点引进全国优秀蒙商回迁的综合总部、区域总部、贸易总部,同时积极引进国内外500强、行业百强、国内大型企业集团等在赤峰设立地区总部和功能总部。培育本土成长型总部企业,优化产业引导基金、人才、项目等配套扶持政策。以总部经济园为核心,按照“规划一批、建设一批、招商一批、集聚一批、培育一批”的模式助力税收亿元楼宇建设,打造一批标杆总部楼宇、地标总部楼宇,促进总部经济蓬勃发展。

4、深化发展会展经济

按照中心集聚、因地制宜、突出特色、差异发展的原则,培育会展产业,加快发展会展中心提升项目,依托赤峰国际会展中心,培育、引进和承接国家级、自治区级大型专业展会,打造集农贸销售、商旅服务、广告创意、搭建施工、会

展物流于一体的会展经济核心区。统筹协调全市会展资源，提升会展专业化水平，着力培育、做强一批城市品牌展会，重点举办消费展、订货会、新品发布会、企业年会等活动。全面提升会展承接和服务能力，立足基础设施建设、场馆运营、会展运营、服务体验、生态发展、数字服务等方面，优化提升一批设施齐全、功能完善、满足不同类型和规模展会需要的高标准智慧会展场馆，作为城市会客厅，最大限度发挥会展经济拉动效应，树立智慧会展新生态、新标杆。

5、提升发展商务服务

支持信息技术外包，扶持设计外包，发展众包、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新模式，全面加快服务外包向高技术、高附加值、高品质、高效益转型升级。以丰富商务业态、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为导向，积极发展广告营销、工程咨询、品牌策划等商务服务业，进一步提升会计、审计、税务、法律、资产评估、信用服务机构等中介服务水平。

专栏六：现代金融业发展重点

金融市场开放行动。加大与京津冀金融机构合作设立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支持京津金融机构参股赤峰地区金融机构。加强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重大能源、矿业、基础设施和科技等项目的投资合作，重点发展跨境交付、资产管理、金融服务外包、金融中介和咨询等业务。

第五节 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进一步完善以市场为主导的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健全规范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物业管理服务、二手房交易等市场体系，逐步形成由商品房和保障性住房构成的住房供应体系，满足居民多层次住房需求，促进房地产业健康稳步发展。到 2025 年，全市城镇人均住房面积预计达到 35.5 平方米，建设康居示范项目 16 个，居民居住水平不断提高。基本完成 2005 年前建成的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约 18.24 万户，约 1598 万平方米，全面提升城镇老旧小区居民的居住条件和生活环境。

1、健全房地产服务体系

完善房地产市场运行机制，建立房地产综合信息发布和监测机制，促进房地产评估、房地产经纪、土地评估和登记代理机构专业化、标准化发展，规范中介服务市场秩序，加强土地储备管理，完善房地产市场统计指标体系，健全房地产市场服务体系。

2、调控住房供应结构

以满足全市居民需求的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房和经济适用房为重点，发展高档商品房，加大保障性住房供应。重点推进老城区内棚户区改造和城中村改造，优化居住环境。立足“双碳”目标，在发展绿色经济、实现节约能

源、优化发展环境基础上，不断满足用房需求，提升房地产开发项目品质。合理控制住宅高度，降低建筑密度和容积率，增加城市绿地和公共开放空间，落实好学校和社区服务等公益性配套设施的规划与建设。

3、加快发展物业服务

完善旗县区、街道、社区三级物业管理体系，构建基层党组织领导、部门行业指导、街道属地管理、社区监督协调、社会各方参与的物业服务共管共治机制。规范物业服务市场行为，创新物业管理，积极探索将物业管理监督权、服务质量评价权下沉到街道（乡镇），鼓励物业服务企业协助街道和社区承担卫生防疫、应急安全等基层公共事务。创新物业服务企业工作评价机制，开展物业服务从业人员职业技能培训，引导物业服务企业走专业化、多元化发展道路，拓宽服务领域，提升服务品质。

专栏七：房地产发展重点

租赁市场。培育和发展住房租赁市场，加快构建租购并举住房体系。基本形成市场规则明晰、政府监管有力、权益保障充分的住房租赁法规制度体系。加快培育规模化、专业化住房租赁市场供应主体，基本形成供应主体多元、经营服务规范、租赁关系稳定的住房租赁市场体系。

商品房市场。按照满足刚需、支持改善原则，针对各类

需求实行差别化调控。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加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管控，引导住房理性消费，促进市场供需平衡，使新建商品房销售均价与经济增长和居民收入增长相适应。合理规划商业及其他用房项目供给，加快既有商业及其他用房去库存，保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老旧小区改造。统筹平衡不同年度改造目标，优先对居民改造意愿强、参与积极性高的小区实施改造，并逐步形成年度改造的工作导向，有序推进城镇老旧小区电力、通信、供水、排水、供气、供热等设施的增设或改造，有效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规划并实施。

第六节 全面提升公共服务和管理水平

创新发展业态模式，推动公共服务科学发展，全面提升城乡公共服务管理水平，扩大高质量服务供给，促进公共服务提质扩容，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1、教育服务

深入实施“科教兴国”和“人才强市”战略，大力推进教育现代化和教育管理体制变革。持续实施校园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工程，不断优化育人环境，逐步提高校园文化品位。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大力发展公办幼儿园，规范发展民办幼儿园，加强住宅小区配套幼儿园建设和管理。鼓励发展继续教育、职业教育、老年教育、社区教育，创新发展技能培训、兴趣培训，为社区居民提供人文艺术、科学技术、养老保健、生活休闲、职业技能等方面的教育服务，规范发展秩序。鼓励社会力量兴办各类教育，积极发展丰富多样的教育培训服务。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培训机构发展。鼓励开发数字教育资源，发展开放式教育培训云服务。加强老年大学（学校）、教学点基础能力建设，满足老年人学习需求。

2、医疗服务

坚持以改革创新为动力，预防为主，中西医并重的原则。支持有条件的旗县（区）医院创建三级医院，提升基层医疗

卫生机构服务水平。构建整合型医疗卫生服务体系（IDS），加大中心城区、旗县医疗中心和旗县医疗卫生次中心建设，推进乡镇卫生院、社区（村）卫生服务中心（卫生室）标准化建设，加快落实分级诊疗制度，扩大区域优质医疗资源比例。深化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推进国家组织药品和耗材集中采购使用改革，全面推行乡村卫生管理一体化改革。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强化应急医疗物资储备和产能动员能力建设。完善重大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建立重大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跨区联防联控机制。彰显蒙医特色优势，加强中医重点专科（专病）建设力度，做强做优脾胃、骨伤、肝病及康复等特色突出、优势互补、中西医协作的中医重点专科集群。提升中医药基层服务水平，加强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中医药综合服务区（中医馆）建设力度；以市、旗县（区）中医医院为依托，不断加大基层中医药适宜技术培训力度；持续实施“名老中医师承带教”，壮大基层中医药人才队伍。

3、养老服务

坚持将养老摆在民生保障更加突出的位置，推动养老服务城乡统筹发展。提高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为老年人提供日常护理、慢性病管理、康复、健康教育和咨询、中医养生保健等服务的能力，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鼓励医疗机构将护理服务延伸至居民家庭。大力拓展居家和社区智慧养老

模式，支持社区、居住小区物业和专业机构开展有偿居家养老服务，通过技术手段从远程监控、实时定位、统一平台信息交互等方面，运用技术手段，打造信息化养老服务系统。基于互联网平台线上线下一体化，构建适合老人休闲娱乐的场景，满足老人和家庭现代化、科学化和人性化需求。落实新建居住区建设配套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丰富和完善服务内容及方式，做好接待上门巡诊等健康延伸服务。把赤峰打造成全自治区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高地。进一步研究支持保险资金投资养老、健康服务业的具体政策，不断探索完善商业养老产业投资模式、运营模式和盈利模式。

4、体育服务

深入实施群众体育全域化国家战略，积极组织全市联动、覆盖旗县、乡村的群众性体育活动，推动山地运动、冰雪运动、体育赛事发展，积极承办国际国内重大体育赛事，抓好举重、摔跤、柔道、射击等国际比赛重点运动项目建设，打造高水平运动队伍。积极发展射箭、赛马、漂流、垂钓、滑冰、冬泳等特色休闲运动项目。推进体育产业市场化，实施体育基础设施精品化战略，充分利用旧厂房、仓库、老旧商业设施和空闲地等闲置资源改造建设为健身场地设施，打造一批星级体育综合体，建设一批标准化体育场馆，培育一批自治区级体育产业示范基地、体育特色公园。着力构建城市15分钟健身圈，完善旗县（区）、乡镇、村社三级全民健身

设施网络。推进以中心城区和旗县城区为主、覆盖全域的绿道慢行系统建设。深入实施乡镇全民健身中心建设，引导群众文明、有序开展健身活动。

5、家政服务

深化促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推动家政市场业态精细化发展，帮助托幼、洗衣、保洁等简单劳务型家政服务向护理、营养、育婴等知识技能型家政服务转变。加快线上线下结合平台建设，探索家政服务网络下单和预约制新业态形式，鼓励发展共享型家政服务平台。支持大型家政服务企业开展育婴托幼服务、个性化居家服务、养老服务、医疗护理服务等知识型家政服务培训。支持技工院校开展医疗护理员培训，推进养老服务实训基地建设。支持高职院校增设一批家政服务相关专业、家政企业开办职业培训，打造校企合作示范项目。加强从业人员素质培训，强化诚信体系和市场监管制度，优化从业环境，推进家政进社区和家政信息平台建设，积极培育家政服务领跑企业。

第五章 实施六大重点工程

为推动赤峰市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聚力实施数字赋能、质效提升、融合发展、改革创新、开放协同、要素支撑六大重点任务，激励服务创新。

第一节 数字赋能工程

1、发展数字化生产性服务

围绕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双联动，加快数字技术、智能制造技术在生产性服务领域的全面应用，加速生产性服务业的数字化、专业化、规模化、高端化发展，推进创意设计、现代物流、金融服务、检验检测、商务服务、人力资源服务等生产性服务业数字化转型。全面引导生产性服务企业“上云用数赋智”，运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数字技术改造服务行业，推动研发设计、经营管理、物流售后等核心业务环节数字化转型。到2025年，形成1个自治区领先的生产性服务业数字化服务平台。

2、推广数字生活新服务

顺应数字技术创新和疫后生活性服务业加速数字化转型升级的趋势，推广数字生活新服务，打造数字生活新服务生态体系。创新推广数字商贸、数字学习、数字出行、数字文旅、数字健康、数字政务等新成果、新场景、新模式，实

现生活性服务业全方位数字化转型。以网购商品消费、在线内容消费、在场服务消费、人工智能服务消费等为重点，推进新服务带动新消费，构建现代消费体系。强化数字生活新服务标杆引领，打造一批行业标杆、样板城镇和示范社区。

3、加快数字新基建布局

以云计算、大数据中心建设为引领，加快构建全市一体化大数据中心体系，优化数据中心建设布局。适度超前建设“双千兆”网络，有序推进5G的网络覆盖和共建共享，持续推进城市千兆网络升级和光纤到户建设。加快推动教育专网建设。探索推进5G、人工智能、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在传统基础设施建设运营中的应用模式，支持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多场景应用，促进城市基础设施数字化和城市建设数据汇聚。

4、推进数字化改革

以数字化手段推进政府服务体系全方位、系统性、重塑性变革，立足“场景化”“一件事”协同应用，加快赤峰打造“掌上办事之城”“掌上办公之城”“掌上治理之城”。以数字技术为工业企业数字化创新应用赋能，完善“产业大脑”“未来工厂”等实体经济的生产性服务业配套，形成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全面连接的数字经济新服务体系。突出数字赋能高品质生活，提供全链条、全周期的多样、均等、便捷的社会服务。

专栏八：现代服务业数字化行动

物流数字化行动。融入国家、自治区综合物流信息平台，应用大数据、区块链、物联网等技术整合全市综合物流资源，打造统一的物流数字化管控平台，建立数据共享和安全监管机制。

金融数字化行动。引导金融机构加快数字化转型，深化互联网及信息技术手段与传统金融服务业态相结合，对于依赖传统金融服务的部分特殊群体，在保留传统线下服务的同时，加强金融知识宣教，提高城乡居民的金融素养，防止“数字鸿沟”。

商贸数字化行动。深化传统批发零售业改造提升行动，支持企业上云，推动线上线下双向融合，鼓励各类小店借助数字终端产品推进数字化。推进数字技术在国际贸易交易流程中的应用，创新货物在途、在仓、交易、交付等数字化动态追踪管理模式。

文化旅游数字化行动。建设全域旅游数字服务平台，加快线下商旅资源与线上入口对接，形成全域旅游数字服务矩阵。推进景区数字化、智能化转型升级。推动文化资源数字化，实施一批数字博物馆、数字图书馆、数字文化馆、数字文化e站等数字文化场馆建设工程，构建文化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

卫生健康数字化行动。深入推进智慧医疗建设，推广

应用数字医共体，完善医疗在线复诊、在线支付、处方流转、药品配送等功能，建成全天候医疗健康智能化监管体系，打造掌上医疗健康生态圈，实现线上、线下全流程服务闭环。

教育培训数字化行动。发展互联网学校，构建“互联网+教育”一站式服务平台。支持互联网企业与教育机构深度合作，拓展智能化、交互式在线教育模式，开展基于线上智能环境的课堂教学试点。

第二节 质效提升工程

1、推动企业主体做大做强

加快将符合条件龙头企业纳入企业培育库。加强对创新型服务业企业在科技研发、产学研合作、高端人才引育、研发费用补助等方面的支持力度，逐步培育壮大一批成长性好、竞争力强的服务业高新技术企业、隐形冠军企业、独角兽企业群体。支持开展中小微企业创新计划、融资计划、“小升规”计划等，推进服务业中小微企业“微成长、小升高、高壮大”梯次培育。到2025年，区域服务业重点企业中主营业务收入超10亿元的达到1家以上、超亿元的达到5家。

2、创建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

以提升产业质效和核心竞争力为中心，以推动服务业数字化和改革开放为动力，以整合提升自治区级现代服务业集聚示范区为切入点，加强技术创新、业态创新、模式创新，推进能级升级、结构升级、质效升级，加快服务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高质量建设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到2025年，成功培育1家以上“数字赋能、特色鲜明、业态高端、能级突出”的现代服务业创新发展区。

3、加强质量、品牌、标准建设

实施服务质量标杆引领行动，建立健全“亩产效益”综合评价制度，推动区域服务业企业争创中国质量奖、自治区

政府质量奖。加强品牌建设，鼓励发展“首店经济”和“首发经济”，吸引国内外龙头企业、知名品牌在赤峰市首开新店、首发新品；实施“老字号”焕新计划，鼓励宁城老窖、草原宴宾楼、草原瓜子张等“老字号”品牌开展内容营销，打造“老字号”网红新品牌。支持区域企业积极参与并主导制（修）订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在重点产业构建国内领先、国际先进的标准体系。

第三节 融合发展工程

1、推进“两业融合”发展

强化“两业”深度融合平台支撑。以农牧业科技产业园的科技服务为抓手推动现代农牧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聚焦粮食、蔬菜、肉牛、肉羊等规模化主导产业，建设专项农业试验基地和孵化中心，在农牧业科研育种、科普展示、企业孵化、商务培训等方面重点布局，助力乡村振兴；以数创科技产业园的云计算、大数据为引领推动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持续高水平推进创新中心、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等载体建设，完善一站式综合服务体系，以区域电子商务、科技研发、工业设计、文化创意等服务业领域为试点，通过委托制造、品牌授权等方式开展服务衍生制造，鼓励有条件的企业向提供研发设计、维护管理、系统集成总包服务、整体解决方案转变，实现制造向“制造+服

务”的转型升级。

2、加速服务业态融合发展

以价值再造为导向，驱动服务业跨行业资源要素优化配置、系统集成，培育“文化+”“旅游+”“金融+”等新业态新模式。坚持“文化增值”理念，强化“文化+”融合提升，支持区域企业采用更多文化元素进行服务产品设计与创新，提升服务产品文化价值。突出“旅游+”融合发展，充分挖掘区域独特产业资源，支持有条件的企业、园区、基地，开发集生产展示、观光体验、教育科普等于一体的旅游产品，发展工业文化旅游。创新推进“金融+科创”“金融+媒体”等融合发展路径，打造区域服务业融合发展标杆。

3、引导区域联动协同发展

统筹“产城村”三位一体，以赤峰中心城区为重点，以“7旗2县”的核心区域为串联，推进产业、城市、村镇融合发展，形成南北延伸、东西交错的蒙东现代服务业发展带，释放区域经济多重叠加效应。以全自治区开发区（园区）整合提升为契机，推进生产性服务业与各产业园区统筹协调、形成合力，有效支撑现代服务的规模效应、集群效应以及与区域发展的协同效应。突出特色小镇“创新引领”“产城人文融合”等理念，打造产业更特、创新更强、功能更全、体制更优、形态更美、辐射更广的特色园区。

第四节 改革创新工程

1、深化资源要素市场化改革

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着力破除制约服务业土地、资本、劳动力、技术、数据等要素流通的体制机制障碍，推动要素向优势地区、优势产业、优势项目集中集聚，实现要素价格市场决定、流动自主有序、配置高效公平。加快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要素市场，积极承接要素资源富集地区“溢出效应”，有效破解赤峰现代服务业发展“高端缺失”困境。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提高公共资源交易配置效率和公平性。积极探索碳交易和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激发数据要素和绿色资源效益。

2、打造营商环境最优市

对标国内先进地区和标杆城市，探索实行更具弹性的新型管理模式、制度体系，系统性优化服务业创新发展环境。深入推进“一网通办”“一网统管”、告知承诺制、高频事项“智能秒办”等涉企改革，完善企业全生命周期办事服务。深化社会力量办社会事业改革，引导社会力量进一步向办教育、办医、办文化、办体育等方向延伸，向托育、家政等领域拓展，更大限度激发服务业市场活力。深化“放管服”、企业简易注销等改革，创新服务经济监管方式。推进服务市场信用体系建设，完善服务消费领域信用信息共享共用机制。

3、提高服务业绿色发展水平

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的“双碳”要求，强化服务业绿色发展导向。促进商贸企业绿色升级，培育一批绿色流通主体。有序发展出行、住宿等领域共享经济，规范发展闲置资源交易。加快信息服务业绿色转型，做好大中型数据中心、网络机房绿色建设和改造，建立绿色运营维护体系。推进会展业绿色发展，指导制定行业相关绿色标准，推动办展设施循环使用。推动汽修、装修装饰等行业使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含量原辅材料。倡导酒店、餐饮等行业不主动提供一次性用品。

第五节 开放协同工程

1、全面融入全球服务业产业链建设

积极主动推进高质量“引进来”和高水平“走出去”。支持本地优势服务企业在更大范围拓展市场，培育一批有竞争力的新型外贸企业和外向型跨境电子商务企业，参加国内外知名展会、博览会，推动“赤峰商品”“赤峰服务”走出去，建立健全支持服务业企业对外投资和参与国际分工的政策体系。鼓励和吸引国内外服务业知名品牌、龙头企业和第三方服务平台来赤峰发展，培育引进一批商业模式先进、核心竞争力较强的总部企业和跨国公司。

2、积极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圈

全方位融入京津冀服务生态圈构建，密切与北京、天津交往，高水平对接国内国际科创中心。承接优质资源外溢，深化赤峰与北京中关村科技飞地建设。对接京津冀地区共建高品质生态文化旅游度假目的地，加强以红山文化为重点的旅游客源市场开发。发挥本地金融、商务优势，依托高端楼宇，吸引汇聚京津地区专业服务机构、总部企业、咨询等机构入驻。利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及新兴产业培育契机，推动软件、设计等知识性服务业发展。加强教育、医疗、社保、公积金、文体等领域对接交流，参与跨区域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互联共享，扩大人才合作领域。

3、深化推进招商引资

锁定重点区域，紧盯重大项目，发挥投资促进对服务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促进作用，推进服务业精准招商。精准绘制服务业招商地图，编制招商引资导向目录，创新运用整体招商、产业链招商、以商引商、云招商等方式，引进一批具备较强创新能力、面向服务业高端业态、拥有一定规模体量的项目工程、“500强”服务业重大项目。支持赤峰服务业参与环渤海地区产业分工合作，构建区域产业联盟，带动服务业延链补链强链。建立健全统一开放、竞争有序、制度完备、治理完善的高标准市场体系，全面优化招商引资软环境。

第六节 要素支撑工程

1、打造人才生态最优市

积极推进服务业高层次人才引进，贯彻落实赤峰人才新政等措施，创新推进“柔性引才”机制。着力推进高端服务业创新团队及核心成员引进，提升“驻点精准招商”“引才引智引技”等机制。以各类技能大赛、高技能人才培养工程为载体，选拔培养一批技艺精湛、素质过硬、适应服务业发展的技能型人才。强化住房安置、工作条件、子女教育等人才服务保障，优化人才发展环境。

2、加强用地、资金、政策供给

加强服务业用地规划、储备和供应工作，适度扩大服务业发展规划控制范围和预留空间。积极做好重点工程项目前期包装，争取自治区及以上重大项目土地指标支持。加快推进“退二进三”工作，支持利用工业厂房、仓储用房等存量闲置资源兴办服务业。结合“两业融合”发展新形势和土地集约高效利用新要求，探索业态复合、功能混合、弹性灵活的用地出让方式，研究适应制造企业服务化转型、服务企业反向拓展制造的用地供给方式创新模式。整合国家、自治区各级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加大对重大平台、重大项目、重点领域、重点企业的支持力度。研究制定赤峰市促进服务业进一步加快发展的政策意见，完善金融商务、总部经济、现

代物流、文化旅游、现代商贸等领域的专项政策。

3、强化服务业有效投资

按照“谋划一批、推进一批、服务一批”滚动发展原则，建立动态管理的服务业储备库。健全重大服务业项目全生命周期服务制度，协调解决项目推进过程中的问题与困难，加强对服务业重大项目跟踪、督查和服务，加强对重点区域、重大项目建设前置把关，执行企业投资项目建设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加强要素保障，全力推动项目建设提质、提速、提效，争取早开工、早建成、早发挥效益。

第六章 保障措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进一步发挥市服务业各领域领导小组、行业主管部门、旗县区政府协调带头作用，重点研究制定推动现代服务业发展的各项政策，协调解决现代服务业发展面临的重大问题和挑战，协同推进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深化服务业内部体制改革，进一步调整服务业各行业的管理体制，理顺各机构之间的隶属关系，明确服务业相关部门职责；探索实施行业监管和行业发展职能分开，避免多头管理、分割管理和重监管轻发展。大力发展与服务业相关的行业协会、商会等社会组织，进一步加大社会组织对企业服务的力度。支持人力资源服务等部分生产性服务业相关行政审批权由市级下放至旗县区级。进一步放宽服务业领域市场准入，营造平等规范、公开透明的市场竞争环境，鼓励社会资本以多种方式发展现代服务业，最大限度激发企业和市场活力。

第二节 健全监督考核

充分发挥考核导向作用，制定完善服务业发展考核指标体系及相应考核办法，逐步提高服务业考核在全市经济发展考核中比重。建立服务业发展目标责任制，将全年服务业发展目标分解到服务业各部门和各旗县区的街道（乡镇），细

化分工，明确责任，跟踪推进。健全现代服务业统计制度和指标体系，推进市统计部门与行业主管部门对统计标准和方法开展协同研究，加强对新兴服务业的统计工作。监测服务业发展指标、重点任务、政策落实和项目推进情况，为准确判断和分析服务业运行情况提供依据。

第三节 优化营商环境

推进实施商事制度改革，进一步减少服务业领域前置审批和资质认定事项，支持出资方式灵活多样，为企业提供更加高效便捷的投资服务。持续开展创优营商环境提升行动，开展全程帮办代办、网格化服务，采取干部“一对一”跟踪服务，助企纾困解难，建立企业线上招聘平台，推动企业各项诉求和问题高效解决。加强部门协调联动，着力形成资源整合、要素集聚、信息共享、协同配合的大服务格局，打造“蒙速办·赤诚办”政务服务品牌。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提升“一网通办”水平，努力实现“最多跑一次、一次就办好”，打造项目入驻、建设的服务“高地”。通过赤峰市惠企政策“蒙速办”平台实现数据共享比对，实现由“企业申报、分别审批、资金拨付”转变为“企业无感、主动筛选、在线联审、事后监管”的主动服务模式。变“企业找政策”为“政策找企业”“政策找需求”，让政策红利精准直达服务业企业，切实优化营商环境。

第四节 完善政策支撑

充分发挥各服务行业主管部门的牵头作用，围绕加强要素保障、降低企业成本、减轻税费负担、加大资金支持、优化提升服务等方面，针对性制定完善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政策。积极争取国家、自治区各类专项资金、基金支持。强化资金保障，探索设立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统筹用于支持重点项目建设、重点品牌培育、重点企业发展。加大对服务业的投融资支持，引导银行、保险、担保等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推动社会资本积极投入。对接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通过盘活闲置土地、城镇低效用地，在符合规划、不改变土地用途的前提下，优先保障服务业重大项目的土地供应，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用地。广泛吸收服务业企业对政策制定的意见建议，抓好政策兑现，加快完善服务业扶持政策具体实施细则，提高政策可操作性，加大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企业知晓率，让政策见实效，为现代服务业发展创造良好环境。

第五节 强化项目引建

建立赤峰市招商引资促进服务平台，完善投资促进项目库、资源库和活动库，线上线下联动提供政策信息、项目配对、投资对接等服务。强化项目引建，注重构建有序、统一的招商引资体系和投资服务体系。大力开展“以商招商”“资

本招商” “股权招商”，探索委托招商、中介招商、驻地招商、网上招商新形式，统筹整合各方资源，提高招商引资质量和效果。打造产业招商线上平台，通过云上交流和推介等方式，不断拓展境内外招商网络。建立赤峰市现代服务业重大项目保障机制，加快推进服务业项目对接落地。